

平顶山市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文件

平龙建交〔2025〕29号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关于印发《2025年度“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属各单位，机关各科室：

为全面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提升事中事后监管科学化、公正化水平，积极推进依法行政、严格规范行政执法检查行为，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实现城乡建设交通运输部门内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全覆盖、监管方式常态化、抽查检查精准化，制定本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党的历中全会精神，进一步贯彻落实省、市、区优化提升营商环境会议精神，纵深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工作机制，全面提升监管水平，实现随机

抽查事项全覆盖、常态化、规范化。围绕市场主体信用等级，区分不同信用风险水平，大力实施差异化随机抽查。全系统年度抽查企业占比达到 3%以上，抽查结果公示率达到 100%，并确保抽查检查发现问题后续处理到位、联合惩戒到位。

二、工作内容

（一）加强组织领导

成立由局长担任组长，分管领导担任副组长，各责任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各成员股室务必高度认识此项工作的重要性和必要性，切实加强对随机抽查工作的重视和学习，确保随机抽查工作取得明显实效。

（二）严格落实责任

逐级分解任务、确定时间表，明确工作进度要求，落实责任分工，强化过程管控。牵头股室要积极主动联系配合单位，形成工作合力，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抓出成效。

1. 执行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制度

认真梳理法律法规规章赋予的监督检查职责，对照我局权力清单和责任清单，依据区市场监管领域部门“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和抽查计划，明确抽查事项名称、内容、抽查依据、抽查主体、抽查率等。对除特殊行业、重点领域以及举报、投诉、转办、交办外的所有涉企检查，必须全面实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的要求。

2. 健全随机抽查方式

（1）随机抽取检查对象：根据系统比例对责任主体通过随机抽选等方式进行随机检查。

(2) 随机选派执法人员方式：可以采取科学编组、随机匹配的方式，实施全局内随机从《执法检查人员名录库》中随机选派。被抽取的行政检查人员与被抽取的检查对象有利害关系的，应当回避，并重新抽取行政检查人员。每次行政检查抽取的检查人员不得少于2人。

3. 合理确定随机抽查比例和频次

按照既要保证必要的抽查覆盖面和工作力度，又要防止检查过多和执法扰民的要求，以不影响公正与效率为前提，可以合理确定随机抽查的比例和频次。对社会关注度高、投诉举报多、风险等级高、有严重违法违规记录等情况的，要加大随机抽查力度，提高抽查比例和频次。对于法律法规规章有规定的，按规定实施，合理安排抽查时间。

4. 强化随机抽查结果应用

组织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应当按照“谁登记、谁检查、谁录入、谁公开”的原则开展抽查工作，及时做好抽查结果记录，确保随机抽查过程的公平、公正、公开和规范。要对抽查发现的违法行为，依法依规严格惩处。

(三) 强化公平公正执法意识

随机抽查是行政执法监管方式的探索和创新，在开展“双随机”工作中执法人员要加强规范执法意识，加快转变执法理念，不断提高执法能力。

三、工作要求

(一) 加强协作。各责任科室要根据抽查工作计划表，根据职能职责，密切配合、分工负责，严格按照计划开展部门联合检查。

责任股室要加强同各级有关部门和单位的沟通协作，确保工作落到实处。

（二）严格落实责任。进一步增加责任意识，严格依法行政，切实履行法定监管职责。要明确工作进度要求，落实责任分工，强化对随机抽查工作的过程管控，确保此项工作落到实处，抓出成效。

（三）加强信息报送。各责任股室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的资料收集存档，及时将工作开展情况汇总后报送区市场监管局。

附件：1.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3.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附件 1: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双随机、一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组 长：陆保杰（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高 磊（党组成员、副局长）

姬小赖（党组成员、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事务中心主任）

李 涛（党组成员、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主任）

刘茉莉（党组成员、副局长）

袁 勋（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主任）

李延杰（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张伟东（区公路事业发展中心副主任）

郭腾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工程事务中心副主任）

姚树杰（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副大队长）

成 员：曾繁梓（办公室负责人）

樊豪博（政策法规股负责人）

宋会西（行政审批服务科负责人）

郭豫杰（房管科负责人）

苏 伟（质监站负责人）

余留洋（安监站负责人）

武玉琴（墙改办、消防办负责人）

张学敏（招标办负责人）

何树生（区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办公室负责人）

郭海涛（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货运负责人）

兰延辉（区道路运输服务中心客运负责人）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全局“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工作的统筹协调工作，办公室设在局行政审批服务科，宋会西任办公室主任，全面负责“双随机、一公开”日常工作。

附件 2: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事项名称	抽查依据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抽查频次/年	检查方式	检查内容	抽查时间	责任领导
1	房地产开发企业监督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部令第 77 号)第四条、第十一条。	三级以下房地产开发企业	5%	1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专业技术人员力量、开发建设项目业绩情况; 2. 质量控制制度建立和实施情况; 3. 房地产开发项目手册制定和报送情况; 4. 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书执行情况; 5. 依法、依规及诚信经营情况	7-12 月	郭腾飞
2	房屋建筑工程发包与承包监督检查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筑工程施工发包与承包违法行为认定查处管理办法的通知》第三条、《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第三十九条	在建房屋建筑工程	2%	1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房屋建筑工程发包与承包情况; 2. 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落实情况; 3. 项目管理人员在岗履职情况	7-12 月	高磊
3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四十七条	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20%	1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质量行为; 2. 工程实体质量和进场建筑材料、设备情况; 3. 工程质量检测机构、监督机构履职情况	7-12 月	高磊
4	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四十三条;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第四十条第二款、《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第四条。	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不少于 20%	不少于 2 次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强制性标准、规范执行情况; 2. 安全管理措施和安全责任落实情况; 3. 安全三类人员、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教育培训和履职尽责情况; 4. 项目扬尘治理措施落实情况; 5. 安全生产许可证相关情况检查	7-12 月	高磊
5	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检查	《实施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监督规定》(建设部令第 81 号)第四条第三款、第九条。	在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5%	1	现场检查、书面检查	1. 工程技术人员是否熟悉、掌握强制性标准; 2. 规划、勘察、设计、施工、验收等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规定; 3. 采用的材料、设备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规定; 4. 安全、质量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规定; 5. 工程中采用的导则、指南、手册、计算机软件的内容是否符合强制性标准规定。	7-12 月	高磊

6	对道路客运或站经营活动的监督 检查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	客运经营者	100%	1	现场检查	1. 抽查客运企业安全生产基础保障落实情况; 2. 抽查客运企业安全生产职责落实情况; 3. 抽查客运企业安全生产制度落实情况; 4. 抽查客运企业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5. 抽查客运企业安全生产绩效管理落实情况。	7-12 月	袁勋
7	对道路货物运输经营活动的监督 检查	《道路货物运输及站场管理规定》	道路货物运输经营者	5%	1	现场检查	1. 道路运输经营业户相关经营证件、经营情况; 2. 道路运输车辆相关资料; 3. 经营业户安全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7-12 月	姚树杰
8	对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经营活动的监督 检查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管理规定》	机动车驾驶员培训机构	5%	1	现场检查	1.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制订、落实; 2. 安全生产会议的落实; 3. 安全管理机构设置和人员配备。	7-12 月	袁勋
9	对公路工程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 检查	《公路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	公路工程从业单位	20%	1	现场检查	1. 从业单位对工程质量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 2. 从业单位对公路工程强制性标准的执行情况; 3. 从业单位质量责任落实及质量保证体系运行情况; 4. 主要工程材料、构配件的质量情况; 5. 主体结构工程实体质量等情况	7-12 月	李涛
10	重点货运源头单位监督检查	《河南省治理货物运输车辆超限超载条例》	货运重点源头单位	100%	1	现场检查	1. 对货运车辆如实计量、开票、出具装载证明的检查; 2. 是否建立货运车辆装载登记、统计制度和档案的检查。	7-12 月	姚树杰
11	对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监督检查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交通运输行业生产经营单位	10%	1	现场检查	1. 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的制订、落实; 2. 安全生产会议的落实; 3. 安全管理机构的设置和人员的配备; 4. 车辆动态监控装置和平台的安装和使用。	7-12 月	刘茉莉
12	对城区公共客运市场的监督检查	《城区公共汽车和电车客运管理规定》	城区公共汽车客运经营者	100%	1	现场检查	被检查单位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具有符合运营线路要求的运营车辆或者提供保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车辆的承诺书; 3. 具有合理可行、符合安全运营要求的线路运营方案; 4. 具有健全的经营服务管理制度、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服务保障制度; 5. 具有相应的管理人员和与运营业务相适应的从业人员; 6. 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12 月	袁勋

附件 3: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2025 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抽查领域	抽查事项	检查对象	事项类别	发起部门	配合部门	抽查时间	责任领导
1	房地产市场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房地产开 发企业监督检查 石龙区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房地产开发企 业	一般检查事项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 交通运输局	石龙区市场监管局	7-12 月	郭腾飞
2	建设工程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建设工程 质量监督检查 石龙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工程规划 许可证	在建房屋建筑 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 交通运输局	石龙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7-12 月	高磊
3	货运行业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对重点货 运源头的监督检查 石龙区市场监管局: 计量监督检查	区重点货源 头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 交通运输局	石龙区市场监管局	7-12 月	姚树杰
4	客运行业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对道路客 运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石龙区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检查 石龙区公安局: 道路运输市场主体所属 “公路客运”、“旅游客运”车辆办理注 册登记、转入手续、辖区内转移登记情况 的检查 石龙区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对旅游市场的 监督检查	区客运经营者	重点检查事项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 交通运输局	石龙区市场监管局 石龙区公安局石龙 区文化广电和旅游 局	7-12 月	袁勋
5	建设工程	石龙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工程规划 许可证批后监管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建设工程 安全监督检查	区内在建的建 筑工程、在建 房屋建设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石龙区自然资源和 规划局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 交通运输局	7-12 月	高磊

6	旅馆业	石龙区公安局：检查宾馆的特种行业许可证办理和治安安全情况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查	旅馆业经营者	一般检查事项	石龙区公安局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7-12 月	高磊
7	建筑工地	石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房屋建筑工程领域劳动用工检查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建筑市场主体行为监督检查	在建项目的施工单位	一般检查事项	石龙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7-12 月	高磊
8	建筑行业	区人防办：人防工程监督检查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建设工程安全监督检查	在建项目、已竣工工程	一般检查事项	区人防办	石龙区城乡建设和交通运输局	7-12 月	高磊